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23161

债券简称：强联转债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8日下午15:30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会议地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30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争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10月8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强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4.22元/股），已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为了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股价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强联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

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指标高于本次调整前“强联转债”的转股价格（40.26元/股），则“强联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强联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郝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王欣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提名已取得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10月24日15:00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